

佳沃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及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的承诺函

鉴于佳沃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拟进行重大资产重组（以下简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及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非公开发行”）。

本公司特作出如下承诺：

1. 本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要求，保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及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该等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的真实性、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连带法律责任；如因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而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本公司最近三年内未受过与证券市场有关的行政处罚或任何刑事处罚；本公司最近三年内诚信良好，最近三年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等不诚信行为。

3. 本公司及本公司经办人员不存在泄露本次交易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交易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因涉嫌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不存在依

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不得参与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特此承诺。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佳沃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及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承诺函》之签章页）

佳沃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年 月 日